



**WAI KEE HOLDINGS LIMITED**  
**( 惠 記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0)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財務表現摘要**

集團營業額及攤佔共同控制個體營業額	<b>459百萬港元</b>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b>107百萬港元</b>
每股基本盈利	<b>13.46港仙</b>
每股中期股息	<b>6港仙</b>
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權益	<b>3.34港元</b>

## 業績

惠記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如下：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營業額	3	<b>300,604</b>	255,189
銷售成本		<b>(278,460)</b>	(242,142)
毛利		<b>22,144</b>	13,047
其他收入	5	<b>48,914</b>	6,910
分銷成本		<b>(2,449)</b>	(3,630)
行政費用		<b>(51,169)</b>	(64,546)
財務成本	6	<b>(4,159)</b>	(1,208)
攤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b>112,530</b>	97,109
攤佔共同控制個體之業績		<b>12,591</b>	47,709
增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折讓		<b>1,336</b>	24,113
視為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虧損		<b>(18,074)</b>	(3,970)
除稅前溢利	7	<b>121,664</b>	115,534
所得稅費用	8	<b>(3,723)</b>	(3,452)
本期度溢利		<b>117,941</b>	112,082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b>106,724</b>	104,608
少數股東權益		<b>11,217</b>	7,474
本期度溢利		<b>117,941</b>	112,082
股息	9	<b>71,381</b>	47,588
		<b>港仙</b>	港仙
每股盈利	10		
— 基本		<b>13.46</b>	13.19
— 攤薄		<b>13.26</b>	不適用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經審核)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81,418	69,919
土地使用權之預付租賃款項	5,386	5,419
無形資產	32,858	32,858
商譽	35,950	35,95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462,778	2,412,533
於共同控制個體之權益	51,038	54,154
可供出售之投資	3,016	3,016
預付專利費用	6,111	8,340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271	660
	<u>2,678,826</u>	<u>2,622,849</u>
<b>流動資產</b>		
土地使用權之預付租賃款項	114	114
可供出售之投資	31,149	35,161
存貨	34,807	21,736
應收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62,779	39,780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246,852	196,90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148	1,146
應收共同控制個體款項	13,486	3,108
可收回稅項	3,312	3,035
持作買賣之投資	87,993	65,550
商品資產	—	5,267
預付專利費用	3,084	2,39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755	714
已抵押銀行存款	6,687	6,687
銀行結存及現金	75,350	118,417
	<u>567,516</u>	<u>500,020</u>
非流動資產分類為持作出售	<u>5,500</u>	<u>—</u>
	<u>573,016</u>	<u>500,020</u>

**流動負債**

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4,424	16,161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45,047	209,801
應付共同控制個體款項	1,845	4,573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6,104	3,355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11,807	11,442
應付少數股東款項	2,548	2,548
稅項負債	5,287	1,472
其他借貸	28,317	28,318
銀行貸款	117,391	74,215
銀行透支	4,390	—

**427,160****351,885****流動資產淨額****145,856****148,135****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2,824,682****2,770,984****非流動負債**

少數股東貸款	960	960
遞延稅項負債	5,750	5,750
超出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承擔	21,814	22,029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3,439	12,551
應付共同控制個體款項	4,067	4,067
其他借貸	17	26
銀行貸款	56,300	53,400

**102,347****98,783****2,722,335****2,672,201****股本及儲備**

股本	79,312	79,312
儲備	2,566,917	2,530,50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2,646,229	2,609,812
少數股東權益	76,106	62,389

**總權益****2,722,335****2,672,201**

附註：

**1. 編製基礎**

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財務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外，簡明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編製。

除下文所述者外，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週年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

於本中期度內，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多項全新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由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度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精算盈虧、集團計劃及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於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預測集團內部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公平值期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	礦產資源之勘探及評估**
香港(IFRIC)－詮釋第4號	安排有否包含租賃之釐定**
香港(IFRIC)－詮釋第5號	享有解除運作、修復及環境修復基金所產生權益之權利**
香港(IFRIC)－詮釋第6號	參與特定市場所產生的負債－廢棄電機與電子設備*

除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公平值期權之外，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度或過往會計期度業績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前，本集團已指定一些投資為按盈虧釐定公平值。然而，修訂本只允許在符合某些情況時，才可確認財務資產與財務負債為按盈虧釐定公平值。於應用此修訂本時，本集團已將某些不符合指定為按盈虧釐定公平值情況之股本工具重新分類為「可供出售之投資」。

因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公平值期權所引致會計政策改變的影響概述如下：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為數8,203,000港元之投資不再被指定為按盈虧釐定公平值之投資，並被確定為可供出售之投資，相關投資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價值為4,503,000港元。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公平值期權對本期度及過往期度的業績並無構成重大影響，上述投資之減值已在本期度確認，而在過往會計期度此投資並無重大的公平值升值。

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及詮釋。對採用該等準則或詮釋而可能產生之影響，本公司現仍未適度地作出評估。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財務工具：披露事項 <sup>1</sup>
香港(IFRIC)－詮釋第7號	按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嚴重通脹經濟之財務報告」之重列方法之應用 <sup>2</sup>
香港(IFRIC)－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sup>3</sup>
香港(IFRIC)－詮釋第9號	附帶衍生工具之重新估值 <sup>4</sup>

<sup>1</sup>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週年期度生效。

<sup>2</sup>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週年期度生效。

<sup>3</sup>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週年期度生效。

<sup>4</sup>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週年期度生效。

### 3. 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集團營業額	300,604	255,189
攤佔共同控制個體營業額	158,108	69,277
集團營業額及攤佔共同控制個體營業額	<u>458,712</u>	<u>324,466</u>

###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業務分部之營業額及溢利如下：

	土木工程 千港元	石礦 千港元	生物科技 千港元	公路及 高速公路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b>業績</b>							
集團／分部營業額	<u>281,008</u>	<u>18,287</u>	<u>—</u>	<u>—</u>	<u>1,309</u>	<u>—</u>	<u>300,604</u>
分部業績	<u>19,431</u>	<u>8,804</u>	<u>(5,474)</u>	<u>—</u>	<u>4,412</u>		<u>27,173</u>
無分配淨開支							(9,733)
財務成本							(4,159)
攤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15	—	—	113,043	(728)		112,530
攤佔共同控制個體之業績	12,591	—	—	—	—		12,591
增購一間聯營公司 權益之折讓	—	—	—	1,336	—		1,336
視為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部份權益之虧損	—	—	—	(18,074)	—		<u>(18,074)</u>
除稅前溢利							121,664
所得稅費用							<u>(3,723)</u>
本期度溢利							<u>117,941</u>

	土木工程 千港元	石礦 千港元	生物科技 千港元	公路及 高速公路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	-------------	-----------	-------------	--------------------	-----------	-----------	-----------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業績

集團營業額	238,512	16,677	—	—	—	—	255,189
加：分部間銷售額	—	1,901	—	—	—	(1,901)	—
分部營業額	<u>238,512</u>	<u>18,578</u>	<u>—</u>	<u>—</u>	<u>—</u>	<u>(1,901)</u>	<u>255,189</u>
分部業績	<u>(28,715)</u>	<u>(711)</u>	<u>(6,212)</u>	<u>—</u>	<u>(1,494)</u>		(37,132)
無分配淨開支							(11,087)
財務成本							(1,208)
攤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228	—	—	94,914	(33)		97,109
攤佔共同控制個體之業績	47,709	—	—	—	—		47,709
增購一間聯營公司 權益之折讓	—	—	—	24,113	—		24,113
視為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部份權益之虧損	—	—	—	(3,970)	—		(3,970)
除稅前溢利							115,534
所得稅費用							<u>(3,452)</u>
本期度溢利							<u>112,082</u>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度內並無分部間之銷售。

## 5. 其他收入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	--------------

其他收入包括下列各項：

銀行存款利息	426	540
持作買賣之投資的公平值增加	21,069	—
持作買賣之投資的股息收入	993	1,035
出售持作買賣之投資的收益	2,612	385
出售商品資產的收益	648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收益	9,534	1,966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減值虧損回撥	<u>5,500</u>	<u>—</u>

## 6.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及其他借貸 由一間聯營公司之非流動免息貸款 所產生之歸因利息費用	4,545	1,198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76	—
融資租約及售後租回安排	79	—
	1	10
	<u>4,801</u>	<u>1,208</u>
減：興建中之物業及機器撥充資本	(642)	—
	<u>4,159</u>	<u>1,208</u>

## 7.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計入(撥回)下列各項：		
折舊	5,566	5,793
減：建築合約及存貨之應佔款項	(2,752)	(2,500)
	<u>2,814</u>	<u>3,293</u>
攤銷土地使用權之預付租賃款項	33	33
持作買賣的投資之公平值減少	—	5,573
支付予一間聯營公司之顧問費用	—	11,313
可供出售之投資的減值虧損	4,012	—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項	13,167	8,692
攤佔共同控制個體業績之稅項	1,076	(4,053)
	<u>1,076</u>	<u>(4,053)</u>



## 8. 所得稅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本期度所得稅		
香港	3,614	4,515
其他司法權區	111	82
過往年度不足撥備(超額撥備)		
香港	—	(1,295)
其他司法權區	(2)	150
	<u>3,723</u>	<u>3,452</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17.5%(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5%)稅率計算。

於其他司法權區所產生之所得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 9.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末期股息派付：每股9港仙(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港仙)	<u>71,381</u>	<u>47,588</u>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一日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港仙(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港仙)，總額約為47,588,000港元。該中期股息並無於簡明財務報表中列作負債。

##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溢利	106,724	104,608
有可能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因聯營公司發行之優先認股權獲行使時 而減少之攤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1,594)	—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溢利	<u>105,130</u>	<u>104,608</u>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93,124,034</u>	<u>793,124,034</u>

##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港仙(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港仙)予二零零六年九月一日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預期股息單將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或之前寄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二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一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營業額為301,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55,000,000港元)，如計入本集團攤佔共同控制個體營業額，則本集團截至本季度之營業額為459,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24,000,000港元)，帶來未經審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為107,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05,000,000港元)。若不計入下述之因本集團之聯營公司路勁基建有限公司(「路勁」)僱員行使認股權而被視為本集團出售其部份路勁權益之非營運虧損及因增購路勁權益之折讓之非營運收入，本集團之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較去年同期增加46%。

## 公路及高速公路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路勁為本集團帶來溢利貢獻113,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95,000,000港元)。除了攤佔路勁之溢利外，本集團錄得因路勁僱員行使認股權而被視為本集團出售其部份路勁權益之虧損18,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4,000,000港元)，另一方面，本集團亦將因增購路勁權益之折讓確認為收入1,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4,000,000港元)。於本公佈日，本集團持有路勁46.28%權益。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路勁錄得未經審核之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248,000,000港元(二零零五：206,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五年同期增長20%。盈利來自於公路業務，預計房地產業務在二零零六年下半年才會開始有盈利貢獻。

二零零六年四月，路勁與第三方達成協議，以人民幣約125,000,000元出讓其在山西省太原西銘至古交公路項目(二級公路)全部權益。繼續加大高速公路項目投資是路勁的發展方向。路勁現正進行多個項目的詳細研究和磋商。

路勁現有六個房地產項目，三個位於廣東省的廣州市，三個位於江蘇省的常州市。位於廣州的其中一個項目工程將於短期內全部完成，並預計於今年內入住。約有80%的住宅單位已售出，情況令人鼓舞，預計盈利將於今年下半年入帳。廣州兩個相連地塊項目已進行了統一規劃和設計並已動工。位於常州市的其中一個項目已動工興建，第一期預計於年內預售。位於常州市的另外兩個項目也將於下半年內展開。

財務方面，路勁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擁有之銀行存款及現金總額為776,000,000港元，而總借貸為1,920,000,000港元。業績期內，路勁於收費公路項目所收取之現金為510,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445,000,000港元)。

## 土木建築

本集團建築部門，利基控股有限公司(「利基」)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之營業額及攤佔共同控制個體之營業額為439,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08,000,000港元)及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25,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7,000,000港元)，其中本集團攤佔15,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0,000,000港元)。於本公佈日，本集團持有利基54.06%實質權益。

利基繼續採納改善工程質素、地盤安全及注重環保之策略。因此，利基旗下所有從事建造業務之附屬公司在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取得之表現評分均高於業界平均水平，藉此利基在競投新公共工程項目時具備競爭優勢。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利基在香港取得七項新工程項目，合約總額達810,000,000港元。

利基繼續致力於進行多元化海外業務發展，於中國之業績首次實現盈利，且海外營業額佔其於期內總營業額之比例攀升至15%。利基與路勁於去年成立之共同控制個體已開始於路勁在常州之物業發展項目進行施工，該項目為期七年，第一期之合約金額為人民幣250,000,000元。

在中東，利基近期與一間位於阿布扎比及為阿聯酋之主要承建商結成戰略聯盟，在阿聯酋從事海上土木工程工作，與其合作之首個項目已經展開。

於本公佈日，利基手頭合約約為4,098,000,000港元，其中約1,723,000,000港元有待完成。

## 石礦場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石礦場部門之營業額為18,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7,000,000港元)。在去年下半年大幅精簡架構及削減成本的努力後，石礦場部門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成功地錄得溢利貢獻9,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虧損1,000,000港元)。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年報所述，本集團正在香港及外地尋求石礦場業務及其他與建築業相關業務的新商機，本集團亦已對香港政府的藍地石礦場合約作出投標，現正等待投標之結果。

## 生物科技

容許買家於每年第三季農藥應用期完結後，退回已訂購及運送但未經使用之產品乃中國農藥業的慣例。跟隨去年所採用的審慎做法，在直至於下半年農藥應用期完結及與個別客戶確定退貨後之銷售淨額之前，生物科技部門不會確認任何銷售收入，因此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錄得任何營業額(二零零五年：無)。由於本期度內銷售營業額沒有提供毛利貢獻，本部門於本期度內錄得之虧損為7,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7,000,000港元)。該虧損主要來自用於優化目前產品質素及開拓新產品之研究及開發費用、財務費用以及銷售隊伍用於擴大分銷網絡所引致之費用。

於本年上半年，生物科技部門錄得已訂購及運送予客戶之產品約值22,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五年同期增加10%。預期大部份已訂購及運送予客戶之產品將於二零零六年下半年被確認為銷售營業額，並提供毛利貢獻。在努力削減成本開支、集中生產及銷售利潤較高的產品及推出更多生物農藥產品下，管理層預期本部門於二零零六年下半年的表現會有所改善。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借貸總額之到期日如下：

	於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一年內	162	114
第二年內	21	18
第三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35	35
	<u>218</u>	<u>167</u>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借貸總額包括一筆來自一名上海環境投資有限公司(「上海環投」)股權持有人授予之28,000,000港元貸款，該貸款以本集團所持有上海環投之股權作為抵押。除一筆為數9,600,000港元之銀行貸款須按固定利率計息外，本集團沒有其他貸款須按固定利率計息。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為82,000,000港元。為符合本集團所簽訂之若干建築合約條款，已將銀行存款中的7,000,000港元抵押給銀行。本期度內，本集團主要現金流出為增購路勁權益之代價27,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財務費用為4,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000,000港元）。

為提高手頭上持有盈餘現金之回報，本集團已作出以上市證券及商品資產為組合之短期投資。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該等投資以公平價值列賬，總額為88,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000,000港元），全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000,000港元）為上市證券投資。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投資組合中有市值80,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000,000港元）的投資乃由利基持有，並以其中市值32,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00港元）的投資作為授予利基銀行融資之抵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由此等投資賺淨收益為25,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虧損3,000,000港元），此淨收益乃將已變現或未變現溢利加已收取之股息及利息收入。

本集團之借貸、投資及現金結餘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結算。因此，本集團毋須承受外幣匯率波動之重大風險。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沒有用作對沖的金融工具。

### **資本架構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為2,646,000,000港元，即每股股份為3.34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10,000,000港元，即每股股份為3.29港元）。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之增加主要來自本期度之溢利減去本期度已派付之股息。

於結算日，淨資本負債比率，即借貸淨額（借貸總額減現金及銀行結存）與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之比率為5.1%。

###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除為符合所簽訂之若干建築合約條款將銀行存款抵押予銀行，及以本集團所持有上海環投之股權作為一名上海環投股權持有人授予之貸款抵押，以及以若干上市證券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融資之抵押外，本集團並無其他已抵押資產。



## 或然負債

本集團之或然負債如下：

	於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就授予一間共同控制個體之銀行融資而給予財務機構之擔保	32	—
就建築合約之未完投標／履約／保留金保證而給予之 擔保／反賠償保證	107	106
	<u>139</u>	<u>106</u>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288名僱員（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03名僱員），其中846名（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7名）駐香港、406名（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7名）駐中國、4名（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名）駐台灣及32名（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名）駐杜拜。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總員工成本約為111,000,000港元。

本集團乃按個人職責、資歷、經驗及表現，設計一套具競爭力之酬金組合。

## 未來展望

董事會會繼續尋求發展可與本集團主要業務產生協同效應之新投資項目。為配合路勁發展物業項目，董事會現仍在研究於中國從事混凝土供應業務的可行性。然而，管理層會以穩健及審慎的方針，選擇合適的新投資項目。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達致標準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並著重董事會之質素、高透明度及有效之問責制度，以提高股東價值。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詳情可於二零零五年年報內查閱。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之守則，並已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守則。就偏離守則之守則條文A.2.1及A.4.1關於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區分及董事之服務年期，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年報第21頁「企業管治」內作出闡釋。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就本公司所查詢，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要求。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內部審計師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準則及政策，以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 感謝

憑藉本集團拼搏及勤奮之員工，董事會對本集團之表現及前景感到樂觀。董事會希望藉此次機會，向全體盡心盡力之員工致以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單偉豹

香港，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一日

在本公佈日，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單偉豹先生、單偉彪先生及趙慧兒小姐，三名非執行董事林煒瀚先生、朱達慈先生及鄭志鵬博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志明博士、溫兆裘先生及黃文宗先生組成。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